

唐河县低温气象灾害预警标准（试行）

低温预警等级由高到低分为 I、II、III、IV 级，分级标准如下：

I 级标准：预计未来 48 小时全县将有 9 个以上（包含本数，下同）乡镇（街道）日最低气温连续低于 -25°C ；或者过去 24 小时全县已有 9 个以上乡镇（街道）日最低气温低于 -25°C ，预计未来 24 小时上述乡镇（街道）日最低气温仍将低于 -25°C 。

II 级标准：预计未来 48 小时全县将有 9 个以上乡镇（街道）日最低气温连续低于 -20°C ；或者过去 24 小时全县已有 9 个以上乡镇（街道）日最低气温低于 -20°C ，预计未来 24 小时上述乡镇（街道）日最低气温仍将低于 -20°C 。

III 级标准：预计未来 48 小时全县将有 9 个以上乡镇（街道）日最低气温连续低于 -15°C ；或者过去 24 小时全县已有 9 个以上乡镇（街道）日最低气温低于 -15°C ，预计未来 24 小时上述乡镇（街道）日最低气温仍将低于 -15°C 。

IV 级标准：预计未来 48 小时全县将有 9 个以上乡镇（街道）日最低气温连续低于 -10°C ；或者过去 24 小时全县已有 9 个以上乡镇（街道）日最低气温低于 -10°C ，预计未来 24 小时上述乡镇（街道）日最低气温仍将低于 -10°C 。

唐河县暴雪气象灾害预警标准（试行）

暴雪预警等级由高到低分为 I、II、III、IV 级，分级标准如下：

I 级标准：预计未来 24 小时全县将有 12 个以上乡镇（街道）出现 30 毫米以上降雪；或者过去 24 小时全县已有 12 个以上乡镇（街道）出现 20 毫米以上降雪，预计未来 24 小时上述乡镇（街道）仍有 4 个以上将出现 10 毫米以上降雪。

II 级标准：预计未来 24 小时全县将有 12 个以上乡镇（街道）将出现 20 毫米以上降雪；或者过去 24 小时全县已有 12 个以上乡镇（街道）出现 10 毫米以上降雪，预计未来 24 小时上述乡镇（街道）仍有 4 个以上将出现 10 毫米以上降雪。

III 级标准：预计未来 24 小时全县将有 6 个以上乡镇（街道）出现 10 毫米以上降雪；或者过去 24 小时全县已有 6 个以上乡镇（街道）出现 5 毫米以上降雪，预计未来 24 小时上述乡镇（街道）仍将出现 5 毫米以上降雪。

IV 级标准：预计未来 24 小时全县将有 6 个以上乡镇（街道）出现 5 毫米以上降雪。

唐河县寒潮气象灾害预警标准（试行）

寒潮预警等级由高到低分为 I、II、III、IV 级，分级标准如下：

I 级标准：预计未来 48 小时，全县大部分地区最低气温下降 16°C 以上，并伴有平均风力 6 级以上大风，且最低气温降至 0°C 以下。

II 级标准：预计未来 48 小时，全县大部分地区最低气温下降 14°C 以上，并伴有平均风力 6 级以上大风，且最低气温降至 0°C 以下。

III 级标准：预计未来 48 小时，全县大部分地区最低气温下降 12°C 以上，并伴有平均风力 5 级以上大风，且最低气温降至 4°C 以下。

IV 级标准：预计未来 48 小时，全县大部分地区最低气温下降 10°C 以上，并伴有平均风力 4~5 级及以上大风，且最低气温降至 4°C 以下。

唐河县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指挥手册

为有效应对极端天气引发的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提高应急指挥处置效率，根据《唐河县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制定本手册。

一、应急响应行动指南

应急响应启动一般按照从低到高的顺序进行，当达到预案启动或调整条件时，经会商研判，由县指挥部决定启动或调整应急响应。

（一）IV级应急响应行动指南

当发生符合IV级应急响应的条件时，由县指挥部办公室主任组织会商后签发启动应急响应通知，决定启动IV级应急响应，报副指挥长批准后实施。

序号	响应行动	具体措施
1	启动IV级应急响应	(1) 县指挥部下发启动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 (2) 乡镇（街道）和县指挥部成员单位按照本级应急预案先行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
2	集中办公	(1) 启动县指挥部应急处置工作组，工作组成员在县指挥部办公室集中办公； (2) 根据需要组织工作组，赶赴受灾乡镇（街道），指导应急处置工作。
3	视频连线安排部署	县指挥部办公室主任组织县应急管理、气象、自然资源、城市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农业农村、发展和改革、交通运输、消防救援等部门会商，视频连线有关乡镇（街道）、县指挥部成员单位，组织动员部署，及时调度指挥。

序号	响应行动	具体措施
4	加强应急保障和隐患巡查	<p>(1) 电力、通信、城市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能源、交通运输、公安、卫生、应急管理等部门协调做好电力、通信、供水、油料、抗灾救灾车辆、社会安全、卫生防疫等方面的应急保障工作；</p> <p>(2) 对重点部位进行布控，加强隐患巡查排查工作，做好抢险救援准备。</p>
5	监测预警报告	<p>(1) 县气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城市管理局等部门适时报告低温、寒潮、暴雪、交通运输监测预报预警信息，如遇突发情况随时报告；县应急管理局每日 17 时报告灾情损失情况；</p> <p>(2) 县指挥部其他有关成员单位每日 17 时向县指挥部报告工作动态；</p> <p>(3) 利用电视、广播、网络、微信、短信等媒体，滚动播出低温、寒潮、暴雪等预警信息，利用各种渠道传播灾害防御措施。</p>
6	预置或调度救援力量	<p>(1) 组织预置的消防救援队伍、专业救援队伍、社会救援力量进入待命状态，视情预置装备、物资等应急资源；</p> <p>(2) 灾害发生后，组织抢险队伍第一时间营救遇险人员，转移安置受险情威胁的群众；</p> <p>(3) 县指挥部调动各类抢险队伍赴一线救援，必要时请求解放军、武警部队支援。</p>
7	乡镇(街道)和县指挥部成员单位响应	<p>(1) 乡镇(街道)、县城市管理局、县交通运输局和有关部门(单位)立即开展铲雪除冰作业，保障本区域主干道、桥面安全通行；</p> <p>(2) 县公安局强化道路交通疏导工作，维护道路正常交通秩序；</p> <p>(3) 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协调医疗机构做好医疗卫生救援准备工作；</p> <p>(4) 县民政局、县公安局、县城市管理局等部门加强巡查，及时发现并救助流浪、乞讨和遇到临时困难的外地人员；</p> <p>(5) 国网唐河县供电公司加强电力设备巡检，做好电力设施设备覆冰应急处置工作；县基础电信运营商加强通信设施检查和维护，保证通信线路畅通；</p> <p>(6)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应急管理局等部门督促企业启动应急预案，如因灾情引发突发事件，做好先期处置工作。</p>
8	响应终止或调整	<p>(1) 当满足Ⅳ级应急响应结束条件时，经县指挥部办公室主任批准，报副指挥长同意后，宣布结束Ⅳ级应急响应；</p> <p>(2) 当满足Ⅲ级应急响应启动条件时，县指挥部副指挥长签发启动Ⅲ级应急响应。</p>

（二）Ⅲ级应急响应行动指南

当发生符合Ⅲ级应急响应的条件时，由县指挥部副指挥长组织会商后签发启动应急响应通知，决定启动Ⅲ级应急响应。

序号	响应行动	具体措施
1	启动Ⅲ级应急响应	(1) 县指挥部下发启动Ⅲ级应急响应的通知； (2) 乡镇（街道）和县指挥部成员单位按照本级应急预案先行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
2	视频连线安排部署	县指挥部副指挥长组织县应急管理、气象、自然资源、城市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农业农村、发展和改革、交通运输、消防救援等部门会商，视频连线有关乡镇（街道）、县指挥部成员单位，组织动员部署，及时调度指挥。
3	派出工作组	组织应急处置工作组，赶赴受灾乡镇（街道），指导应急处置工作。
4	加强应急保障和隐患巡查	(1) 电力、通信、城市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能源、交通运输、公安、卫生、应急管理等部门协调做好电力、通信、供水、油料、抗灾救灾车辆、社会安全、卫生防疫等方面的应急保障工作； (2) 县指挥部其他有关成员单位加强隐患巡查工作，组织行业抢险队伍开展抢险救灾工作；及时统计、核实行业受灾情况，及时报告县指挥部。
5	监测预警报告	(1) 县气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城市管理局等部门适时报告低温、寒潮、暴雪、交通运输监测预报预警信息，如遇突发情况随时报告；县应急管理局每日7时、17时报告灾情损失情况； (2) 县指挥部其他有关成员单位每日7时、17时向县指挥部报告工作动态； (3) 利用电视、广播、网络、微信、短信等媒体，滚动播出低温、寒潮、暴雪等预警信息，利用各种渠道传播灾害防御措施； (4) 建立统一信息发布平台，组织协调媒体做好灾害现场和抢险救灾新闻报道，加强社会公众舆论引导。
6	抢险救灾	(1) 组织消防救援队伍、专业救援队伍、社会救援力量赶赴灾区开展抢险救灾工作； (2) 组织抢险队伍第一时间营救遇险人员，转移安置受险情威胁的群众；

序号	响应行动	具体措施
		(3) 县指挥部调动各类抢险队伍，必要时请求解放军、武警部队支援。
7	乡镇（街道）响应和县指挥部成员单位响应	<p>(1) 在Ⅳ级响应行动的基础上，继续采取措施，开展应急处置工作；</p> <p>(2) 县城市管理局、乡镇（街道）和有关部门（单位）加大铲雪除冰作业力度，扩大作业范围；</p> <p>(3) 县交通运输局加强国道、省道巡查，及时开展桥梁、陡坡等危险部位铲雪除冰作业，保证主要交通干线畅通，对被困公路上的车辆和人员提供必要的救援；</p> <p>(4)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城市管理局做好树木除雪降压工作，及时清理路面倒伏树木、断枝，保障道路畅通；</p> <p>(5) 县公安局加强治安秩序维护和道路交通疏导工作，维护正常社会和道路交通秩序；</p> <p>(6) 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加强医疗救护力量，及时开展受伤、冻伤等人员院前急救、医疗救治和疫病防控工作；</p> <p>(7)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城市管理局等部门组织协调供水、供电、供气、通信等单位开展设施、线路巡查保障正常生产与供应；</p> <p>(8) 县商务局加强对粮、油、菜、肉、蛋、奶等基本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调配力度；</p> <p>(9) 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组织对农作物、畜牧业、水产养殖、树木、花卉等采取必要防护措施；</p> <p>(10) 火车站、汽车站及时发布班次延误信息，做好旅客宣传疏导工作；妥善安排滞留旅客住宿、饮食等生活保障工作；</p> <p>(11) 县委宣传部组织新闻媒体及时播报灾害性天气预警信息，广泛宣传防范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安全等基本常识。</p>
8	请求上级支援	县指挥部及时请求上级支援，在上级工作组（或指导组）统一指挥下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9	响应终止或调整	<p>(1) 当满足Ⅲ级应急响应结束或降级条件时，经县指挥部副指挥长同意，宣布结束Ⅲ级应急响应或调整为Ⅳ级应急响应；</p> <p>(2) 当满足Ⅱ级应急响应启动条件时，县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签发启动Ⅱ级应急响应。</p>

(三) II级应急响应行动指南

当发生符合II级应急响应的条件时，由县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组织会商后签发启动应急响应通知，决定启动II级应急响应。

序号	响应行动	具体措施
1	启动II级应急响应	(1) 县指挥部下发启动II级应急响应的通知； (2) 发布全力做好应急救援救灾工作的紧急通知，乡镇（街道）和县指挥部成员单位按照本级应急预案先行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
2	视频连线安排部署	县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组织县应急管理、气象、自然资源、城市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农业农村、发展和改革、交通运输、消防救援等部门会商，视频连线有关乡镇（街道）、县指挥部成员单位，组织动员部署，及时调度指挥。
3	派出工作组	组织应急处置工作组，赶赴受灾乡镇（街道），指导应急处置工作。
4	加强应急保障	(1) 电力、通信、城市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能源、交通运输、公安、卫生、应急管理、商务等部门协调做好电力、通信、供水、油料、抗灾救灾车辆、社会安全、卫生防疫、基本生活必需品等方面的应急保障工作； (2) 县指挥部其他有关成员单位加强隐患巡查工作，组织行业抢险队伍开展抢险救灾工作；及时统计、核实行业受灾情况，及时报告县指挥部。
5	监测预警报告	(1) 县气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城市管理局等部门适时报告低温、寒潮、暴雪、交通运输监测预报预警信息，如遇突发情况随时报告；县应急管理局每日7时、17时报告灾情损失情况； (2) 县指挥部其他有关成员单位每日7时、17时向县指挥部报告工作动态； (3) 利用电视、广播、网络、微信、短信等媒体，滚动播出低温、寒潮、暴雪等预警信息，利用各种渠道传播灾害防御措施。
6	加强宣传和舆论引导	(1) 建立统一信息发布平台，组织协调媒体做好灾害现场和抢险救灾新闻报道，加强社会公众舆论引导； (2) 根据县指挥部指令滚动发布指挥部公告，召开新闻发布会，及时收集舆情信息，加强正面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

序号	响应行动	具体措施
7	加强抢险救灾	<p>(1) 组织消防救援队伍、专业救援队伍、社会救援力量赶赴灾区开展抢险救灾工作；</p> <p>(2) 组织抢险队伍第一时间营救遇险人员，转移安置受险情威胁的群众；</p> <p>(3) 县指挥部调动各类抢险队伍，及时请求解放军、武警部队支援。</p>
8	乡镇（街道）响应和县指挥部成员单位响应	<p>(1) 在Ⅲ级响应行动的基础上，继续采取措施，开展应急处置工作；</p> <p>(2) 县教育体育局、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乡镇（街道）和有关部门（单位）组织动员学校、医院、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区（村）等基层组织，开展校园、广场、街巷、小区和各单位周边铲雪除冰工作。</p>
9	请求上级支援	县指挥部及时请求上级支援，在上级工作组（或指导组）统一指挥下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10	响应终止或调整	<p>(1) 当满足Ⅱ级应急响应结束或降级条件时，经县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同意，宣布结束Ⅱ级应急响应或调整为Ⅲ级应急响应；</p> <p>(2) 当满足Ⅰ级应急响应启动条件时，县指挥部指挥长签发启动Ⅰ级应急响应。</p>

（四）Ⅰ级应急响应行动指南

当发生符合Ⅰ级应急响应的条件时，由县指挥部指挥长组织会商后签发启动应急响应通知，决定启动Ⅰ级应急响应。

序号	响应行动	具体措施
1	启动Ⅰ级应急响应	<p>(1) 县指挥部下发启动Ⅰ级应急响应的通知；</p> <p>(2) 县指挥部发布全力做好应急救援救灾工作的紧急通知或指挥长令，乡镇（街道）和县指挥部成员单位按照本级应急预案先行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p>
2	视频连线安排部署	县指挥部指挥长组织县应急管理、气象、自然资源、城市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农业农村、发展和改革、交通运输、消防救援等部门会商，视频连线有关乡镇（街道）、县指挥部成员单位，组织动员部署，及时调度指挥。

序号	响应行动	具体措施
3	发布指挥 长令	根据灾害实际情况和发展态势，必要时下达停工、停学、停业、停运等指令。
4	派出工作 组	组织应急处置工作组，赶赴受灾乡镇（街道），指导应急处置工作，县指挥部为应急处置工作组提供装备、物资保障。
5	加强应急 保障	（1）电力、通信、城市管理、住房和城乡建设、能源、交通运输、公安、卫生、应急管理、商务等部门协调做好电力、通信、供水、油料、抗灾救灾车辆、社会安全、卫生防疫、基本生活必需品等方面的应急保障工作； （2）县指挥部其他有关成员单位加强隐患巡查工作，组织行业抢险队伍开展抢险救灾工作；及时统计、核实行业受灾情况，及时报告县指挥部。
6	监测预警 报告	（1）县气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城市管理局等部门适时报告低温、寒潮、暴雪、交通运输监测预报预警信息，如遇突发情况随时报告；县应急管理局每日7时、13时、17时报告灾情损失情况； （2）县指挥部其他有关成员单位每日7时、13时、17时向县指挥部报告工作动态； （3）利用电视、广播、网络、微信、短信等媒体，滚动播出低温、寒潮、暴雪等预警信息，利用各种渠道传播灾害防御措施。
7	加强宣传 和舆论 引导	（1）建立统一信息发布平台，组织协调媒体做好灾害现场和抢险救灾新闻报道，加强社会公众舆论引导； （2）根据县指挥部指令滚动发布指挥部公告，召开新闻发布会，及时收集舆情信息，加强正面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
8	全力抢险 救援救灾	（1）组织消防救援队伍、专业救援队伍、社会救援力量赶赴灾区开展抢险救灾工作； （2）组织抢险队伍第一时间营救遇险人员，转移安置受险情威胁的群众； （3）县指挥部调动各类抢险队伍，及时请求解放军、武警部队和上级应急队伍支援。
9	乡镇（街 道）响应和 县指挥部 成员单位 响应	（1）在Ⅱ级响应行动的基础上，继续采取措施，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2）县委宣传部组织新闻媒体广泛宣传抗雪防冻、救灾抢险典型人物和先进事迹，充分发挥新闻媒体正面舆论引导作用，宣传和动员人民群众积极参加救灾行动； （3）县民政局、乡镇（街道）和有关部门（单位）组织志愿者行动和送温暖活动，支援重灾区抢险救援工作； （4）县财政局按程序启用应急准备金，协助相关部门实施应急征用，对口申请专项救助物资和资金支持。

序号	响应行动	具体措施
10	请求上级支援	县指挥部及时请求上级支援，在上级工作组（或指导组）统一指挥下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11	响应终止或调整	当满足Ⅰ级应急响应结束或降级条件时，经县指挥部指挥长同意，宣布结束级应急响应或调整为Ⅱ级应急响应。

二、抢险救援行动

（一）制定抢险处置方案

协调无人机、遥感、卫星影像等力量实施勘测，派出侦测分队实地勘察，获取相关信息数据；组织专家会商研判，结合县气象局等部门提供的资料，研究制定险情处置方案。

（二）接应队伍、接收物资

有序接应、引导救援队伍顺利进入灾害现场，登记人员和装备相关信息，做好救援任务分配和交接。妥善接收、转运各类救灾物资，登记造册，清点核对，有序分配、发放、使用。

（三）抢修基础设施

抢修被损坏的交通、通信、供水、排水、供电、供气等公共设施，短时难以恢复的，要实施临时性过渡方案，保障社会生产生活基本正常。

（四）防止次生灾害

实时监测并科学研判灾情，组织专家和专业救援队伍开展安全巡护，及时处置险情，防范和消除次生灾害。组织协调救援力量和物资有序撤离，逐步恢复灾区周边秩序。